

越来越多的群众在家门口找到法治依靠

湖北宜昌:创新探索“检察+综治”工作模式,推动实现检力下沉服务前移

□本报记者 蒋长顺
通讯员 邓正蛟 姜洁

“感谢检察院帮我们保住了企业,稳住了乡亲们的生计。”近日,湖北省枝江市一家柑橘合作社的法定代表人郑某,对前来回访的枝江市检察院检察官连连道谢。

此前,郑某因在申报产业补贴时操作不当涉嫌诈骗罪,企业面临倒闭风险。危急万分之际,他向枝江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下称综治中心)检察服务窗口求助。枝江市检察院迅速启动调查协调机制,组织多方研判,认定虽然郑某有不规范操作行为,但其申报的项目真实,补贴资金全部用于生产经营且社会效益显著,最终依法监督公安机关撤案,并指导该合作社进行整改。目前正值柑橘销售旺季,合作社经营已回到正轨。

检力下沉:建强前沿阵地,配优专业队伍

一个月前,枝江市综治中心检察服务窗口接到一通感谢电话。今年5月因儿子交通事故赔偿问题来此求助的李女士,在电话里向办案检察官表达感谢。在检察官郑卫国和检察官助理刘铭这对“老带新”组合的全程介入下,李女士儿子的案子得以快速处理。检察机关及时发出《支持起诉意见书》,很快便帮助李女士拿到2.8万元赔偿款。

在郑卫国和刘铭看来,李女士的感谢不仅是对他们工作的肯定,更是对“检察+综治”模式成效的一次生动检验。“在综治中心窗口直面群众诉求,让我们更直接地践行司法为民的初心。通过‘老带新、结对子’模式,又在实践中锻炼了队伍,提升了履职能力。”郑卫国道出检察力量下沉的双重意义。

除了精心安排人员组合,枝江市检察院还同步打造“线下+线上”双窗口,将检察服务延伸至指尖云端。在综治中心设立检察服务窗口的同时,该院在“长安枝江”公众号嵌入检察服务入口,让检察服务突破时空限制,建设“掌上办”便捷通道。而在宜昌全市层面,一张覆盖更广、扎根更深的基层检察服务网络已经织就。宜昌市检察院将检察机关入驻综治中心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强力推进,15个基层检察院已全部入驻属地

综治中心,两级检察机关共选派56名干警组建专班,通过轮流派驻等方式将检察服务延伸至宜昌市760余个社区和行政村,真正实现了检力下沉、服务上门。

目前,宜昌市15个基层检察院因地制宜,已探索出灵活多样的履职模式:点军区检察院建立“轮换入驻”机制,全力保障一线人员活力;远安县检察院推行“固定+机动”服务,兼顾常态与应急需要;夷陵区检察院实行“三时+三岗”方式,确保群众随时能找到人、办成事;兴山县检察院由检察长挂帅,组建“检察+青年干警+业务部门”接访专班。这些创新实践共同构成“阵地+人才”深度融合的坚实基础,让“检察蓝”在基层综治网络中有效扎根。

机制创新:打通职能壁垒,实质性化解矛盾

阵地建强,人员配优,如何让检察履职在基层治理中真正释放效能?宜昌市检察机关用一套深度融合的工作机制给出答案。

2024年10月,追讨7500元劳务工资无果的老王,抱着最后一线希望走进湖北省远安县综治中心。但除了包工头杨某的姓名,用工方的其他信息他一无所知,诉讼维权陷入困境。在检察服务窗口轮值的检察官意识到这可能是一条民事支持起诉案件线索,立即启动内部移送机制。远安县检察院民事检察部门迅速介入,通过走访调查锁定了杨某的身份信息。

这时,新的难题接踵而至,杨某户籍在外县。远安县检察院启动跨区域协作机制,与管辖地检察院取得联系并顺利移送案件。同时,考虑到老王是建档立卡脱贫户,该院主动对接司法行政机关帮其申请法律援助,并协调村委会为其就近安排工作,先解决生计问题。经过多地检察机关、司法行政机关的持续接力,这起欠薪纠纷最终通过庭前调解圆满解决。今年夏天,老王的这笔工资终于“落袋为安”。

“过去群众遇到法律问题,经常要在多个部门之间来回奔波。如今,‘检察+综治’推动公共法律服务向前一步,真正实现了‘进一扇门、解万般难’。”宜昌市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部主任张金桥介绍,老王的经历正是该机制发挥效能的生动写照。

宜昌市三峡坝区检察院开展“1+N”联合服务,整合多方资源为群众提供综合法治保障;宜都市检察院推行“4+3”小案精办模式,通过精细化办理民生小案助推源头治理;当阳市检察院建立“老百姓家门口的检察院”平台,实现群众诉求反映在“家门口”、矛盾化解在“家门口”。司法救助在“家门口”。2024年以来,宜昌市检

察机关依托综治中心受理信访事项1147件,开展公开听证78场,实质性化解矛盾423件,提供法律咨询662次。通过综治中心这个枢纽,优质检察服务精准推送到群众最需要的地方。

多元共治:延伸检察触角,凝聚治理合力

如果说基础建设是前提,机制创新是抓手,那么多元共治就是检察履职激活基层治理的增效器。宜昌市检察机关通过整合各方力量,让法治光芒照亮更多角落,司法温暖抵达千家万户。

今年2月,退役军人王某拄着拐杖,在妻子陪同下来到宜昌市猇亭区综治中心检察服务窗口。一场因挪车引发的冲突,让王某身中20余刀,腿部轻伤二级。高昂的医疗费用让这个低保边缘家庭陷入绝境,而犯罪嫌疑人无财产可执行让王某获得赔偿的希望渺茫。猇亭区检察院立即启动司法救助绿色通道,对接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和王某住所地村委会,调取档案、核实情况,仅用三个月就将救助金送到王某手中。目前,经过后续治疗,王某已经可以脱离双拐站立行走。

多元共治既能“雪中送炭”,也能“化干戈为玉帛”。今年6月,湖北省秭归县检察院检察官冒着酷暑驱车3个多小时,就一起因修路纠纷引发的故意伤害案件,在该县两河口镇香龙村召开“群众家门口”的听证会。该案移送审查起诉后,办案检察官没有就案办案,而是多次翻山越岭上门与当事人沟通,并主动对接当地综治中心,联合多方力量促成当事人达成刑事和解。结合听证意见和案件情况,检察机关对犯罪嫌疑人依法作出相对不起诉处理。

上述两个案例,一个展现了司法救助的温度,一个体现了矛盾化解的智慧,共同诠释了多元共治在基层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实践中,宜昌市检察机关通过“三个延伸”打通基层社会治理“最后一公里”:延伸检察触角,将“一站式”服务窗口前移,实现“面对面接待、点对点回复”;延伸信息网络,与公安、法院、司法、妇联等单位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延伸多方协作,推进上下级检察院一体化办案,引入网格员、律师、听证员等第三方力量助力化解矛盾纠纷,形成上下联动、多元参与的矛盾纠纷调处大格局。

“将检察工作融入基层社会治理,核心在于推动从‘被动办案’到‘主动治理’的转变。”宜昌市检察院副检察长尹万明表示,“检察机关入驻综治中心让法律监督直达基层,使法治力量成为社会治理的有机组成部分。”



图①:10月29日,宜昌市夷陵区检察院检察官回访一起邻里间故意伤害案当事人。

图②:4月3日,宜都市检察院检察官在该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向信访群众释法说理。

图③:4月9日,宜昌市猇亭区检察院检察官就一起司法救助案件向当事人调查核实情况。

图④:11月18日,宜昌市伍家岗区检察院检察官在社区检察服务站开展矛盾纠纷调解工作。



这次来访不是为反映问题

“您好,请问您需要反映什么问题?我们会逐一详细记录,在7个工作日内反馈处理进展。”11月21日,在湖北省宜昌市综治中心检察服务窗口,值班检察官周涛面带微笑,耐心询问来访群众诉求。

“之前我舅舅来反映我舅妈在一起交通事故中身亡的事情……”来访者细诉其舅舅李某家的情况,周涛一边认真听,一边翻看《来信来访登记表》。登记表上,接待时间、群众诉求、核心要点、承办人、后续处理节点等信息一目了然,完整记录了每一件群众诉求的办理轨迹。

原来,李某的妻子在一起交通事故中受伤,抢救无效死亡。尽管法

院判决肇事司机赔偿李某各项损失97万余元,但因其无证驾驶,保险公司不予赔偿,其本人无固定工作,也无可供执行财产,导致李某一直未得到任何赔偿。李某为救治妻子举债20余万元,生活十分困难。今年8月18日,李某到综治中心检察服务窗口反映情况。接待检察官详细告知李某申请司法救助所需材料。8月20日,接待检察官将该案线索分流至控告申诉检察部门,并将这一情况反馈给李某。11月7日,检察机关向李某发放了司法救助金。

查看《来信来访登记表》相关记录后,周涛现场回复:“经过查询,11月7日这起司法救助案已经办结,您这次

来是有新的诉求吗?”来访者赶紧解释:“我不是来反映问题的,是我舅舅身体不好,不能自己来,就嘱托我一定要把这封感谢信送给你们。”说着,他拿出李某亲笔写的感谢信交给周涛。这样高效规范又暖心的场景,已成为宜都市检察院检察官在综治中心接待的日常。“从起身迎接、微笑询问、耐心记录、明确告知的‘四步接待法’,到登记受理、分流办理、及时反馈、释法说理的‘闭环办理流程’,再到记录详尽精准的接待台账和模拟调解的综治课堂,我们既守好规范流程的‘底线’,又传递为民解忧的‘温度’。”宜都市检察院检察长易爱江表示。

多方联动13天解“薪”愁

“检察官,我家楼上漏水一直解决不了,我想打官司,该怎么办?”“我在工地完成工作后,劳务公司迟迟不支付工资怎么办?”11月20日早上,在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综治中心,伍家岗区检察院检察官在群众一声声焦灼的求助中开启了忙碌的一天。接待检察官一边将问题详细记录在工作日志上,一边耐心解答。“我们依托‘检察+工会+综治’工作模式已调处56起劳动争议案件。”检察官告诉记者,在这些案件中,令她印象最深的是一起13天解薪案。

2019年,李某等人被公司辞退,欠薪问题迟迟未解决。听说派驻综治中心的检察官可以帮助劳动者维权,李某和工友们便相约来“讨公道”。在综治中心,检察官热情接待了李某等人,耐心倾听诉求,详细记录,并迅速梳理案件关键信息。为高效化解纠纷,减少当事人诉累,办案检察官将调解作为优先选项,第一时间启动“检察+工会”联动机制,联合伍家岗区总工会,组织涉案企业代表与李某等人召开调解会。

“合同到期后员工继续提供劳动,已构成事实劳动关系,受到法律保护。”调解会在综治中心如期举行,检察官手持《湖北省集体合同条例》,向

涉案企业代表阐明未续签合同的法律风险,同时出示从考勤系统调取的236小时加班记录及银行流水等关键证据。调解员抓住时机提出兼顾双方利益的方案:足额支付欠薪,社保分3个月补缴,补签书面劳动合同。经过协商,企业代表同意当场支付总计8.7万元欠薪,承诺3个月内为李某等人补缴4.9万元社保。从受理案件到达成和解,这起纠纷仅用13天便成功化解。

如今,在伍家岗区的街头巷尾,“有困难找检察”不是空泛口号。当群众推开综治中心的大门,迎接他们的不仅有职能部门的服务、网格员的微笑,还有检察官的坚定守护。

去一次综治中心,解开多年心结

“真没想到,去综治中心一次就解开了我多年的心结。”11月13日,湖北省宜昌市三峡坝区检察院检察官来到裴某家中回访,裴某紧紧握住检察官的手表示感谢。

2016年9月,裴某的儿子在办事回家途中遭遇交通事故,抢救无效身亡。这起交通事故案判决后,裴某认为被告人仅被判判处数月拘役且适用缓刑,未实际服刑,而自己的儿子却付出了生命代价,心中愤恨难平。此后数年间,他一直与被告

人交涉追讨未到位的赔偿款,最终却连被告人踪迹都无法找到。2025年初,听说三峡坝区检察院与相关行政机关在综治中心联合接访,裴某抱着一丝希望前去求助。

检察官耐心接待裴某,倾听其诉求,详细询问案件细节,并逐一核查相关材料。检察官深入走访了解到,裴某年事已高,配偶早逝,女儿远嫁外地,儿子离世后他独居生活,体弱多病,微薄收入仅够维持温饱,生活十分困难。而该案被告人没有固定

职业,无财产可执行,导致无法赔偿到位。三峡坝区检察院研判案情后认为,裴某因儿子在刑事案件中死亡而生活困难,通过一般法律途径难以获得赔偿,符合司法救助条件,决定依法启动救助调查程序。

考虑到裴某行动不便,办案检察官多次上门服务,指导其填写司法救助申请,协助其向法院调取、整理案件证据材料。7月,检察官将一笔雪中送炭的司法救助金送到裴某手中。

让年轻人在接待窗口长本事

“检察官你们放心吧,我们两家现在相处得很好,啥问题都没有。”11月23日,湖北省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检察院青年干警俞鸿华电话回访司法救助对象向某,电话那头向某高兴地说。

时间回溯到今年4月,在长阳土家族自治县综治中心涉法涉诉窗口,俞鸿华接待了情绪激动的向某,耐心安抚并引导他梳理核心诉求。原来,向某与邻居李某因宅基地边界争议积怨十余年,此次矛盾升级,李某将向某打成轻伤一级。案件进入审查起诉阶段后,俞鸿华向双方当事人介绍办案流程和维权路径,与刑事检察部门、控告申诉检察部门办案检察官一起组织双方沟通,着力化解矛盾。最终,李某积极赔偿,得到向某谅解,检察机关依法对李某作出不予起诉决定。

今年7月,长阳县检察院联合该

县综治中心,协调当地政府重新勘定了地界,向李两家持续多年的邻里矛盾彻底化解。同时,考虑到向某经济十分困难,该院依法启动司法救助程序,为其申请到一笔司法救助金,真正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据长阳县检察院检察长肖飞介绍,青年干警窗口接访在该院已成为常态。今年以来,该院党组聚焦基层社会治理与青年干警培养两大课题,制定《青年干警综治中心轮值工作办法》,将服务群众、融入基层社会治理的实践作为锤炼青年干警的“练兵场”。“轮值期间,青年干警深度参与基层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同时依托综治中心贴近群众的优势,将法治微课堂搬到窗口,走进社区,让法治理念深入人心。”

“医生说恢复得比预期好”

“感谢你们的关心,我现在能自己慢慢走路了,医生说恢复得比预期好。”11月17日,湖北省兴山县检察院检察官来到该县水月寺镇回访当事人老周,听他介绍自己的康复情况。

2024年春节前夕,兴山县检察院检察官在该县综治中心开展接访工作时,注意到拄着拐杖、神色憔悴的老周,他同案另两名被害人的家属。“检察官,我们实在没办法了,请你们帮帮忙。”

原来,2023年9月,老周等多个家庭的平静生活被一场突如其来的悲剧打破。事发时,赵某无证驾驶机动车,在返家途中不慎坠入数百米深的山崖,造成车内一人死亡、二人重伤致残的严重后果。由于赵某无证驾驶,保险公司依法拒绝理赔,赵某在多方筹款赔付老周等被害人10万元

后,便再无力承担剩余赔偿责任。

为尽快帮群众纾解困境,兴山县检察院立即启动案件审查程序。办案检察官认真梳理案件材料,核实相关情况,赶在2024年春节前,将司法救助金发放给老周及其他被害人家属。然而,一年后的2025年初,办案检察官回访发现,老周等被害人仍面临后续治疗、康复护理费用高,又因无法劳动收入中断这一难题,“不能让他们再次陷入困境。”兴山县检察院立即向上级检察院申请联动救助。研判审查案件后,宜昌市检察院向老周及其他被害人追加发放了市级司法救助金。

“是检察院的一次次帮助给了我重新站起来的勇气,以后再难,我也会好好生活下去。”接过救助金的那一刻,老周露出久违的笑容。



文稿统筹:本报记者蒋长顺 通讯员杨春丽 张颖 刘金玲 李逸琳 张媛媛 付春娥 陈雯 方增梅